

本公布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或邀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chpacific Capital Limited 亞科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8)

有關收購高誠財富管理股份之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Crosby之全資附屬公司高誠資產以每股400美元之價格向Paul Giles先生收購2,105股高誠財富管理股份，相當於高誠財富管理已發行股本11.70%，總代價為842,000美元（6,567,600港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司將於本公布刊發後21日內寄發通函，當中載有收購進一步詳情及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其他資料。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亦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有關收購之詳情將載於本公司刊發之下一份全年報告及賬目。

緒言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Crosby之全資附屬公司高誠資產以每股400美元之價格向Paul Giles先生收購2,105股高誠財富管理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11.70%，總代價為842,000美元（6,567,600港元）。

收購詳情

日期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訂約方

買方： Crosby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賣方： Paul Giles先生

* 僅供識別

收購之主要事項

2,105股高誠財富管理普通股

代價

2,105股高誠財富管理股份之總代價842,000美元（6,567,600港元）須以現金支付，其中一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支付，另一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計三個月內支付。代價乃高誠資產與Paul Giles先生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代價按每股400美元計算，較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首次為高誠財富管理籌集資金時第三方投資者所付每股價格折讓20%。Paul Giles先生所擁有2,105股高誠財富管理股份之原購買成本為2,105美元（16,419港元）。

鑑於高誠財富管理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7,482,613美元（58,364,381港元），相當於每股416美元（3,245港元），董事認為此代價基準屬公平合理。因此，每股代價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每股資產淨值折讓約4%。

有關收購訂約方之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從事兩項不同業務：(a)投資於科技業及科技創投基金業務以及投資於其他行業之地區投資業務；及(b)獨立跨境商人銀行及資產管理業務。

Crosby乃本公司擁有82.33%權益之附屬公司，其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之另類投資市場上市(CSBLN)。

高誠資產為Crosby之全資附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高誠財富管理為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其全資附屬公司高誠財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從事向高淨值客戶提供投資意見之業務，專注發展亞洲市場，並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許可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活動。高誠財富管理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後經審核綜合純利均為72,144美元（562,723港元）。高誠財富管理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後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均為36,740美元（286,572港元）。

Paul Giles先生為高誠財富管理之董事，直至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辭任為止，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彼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進行收購之原因

董事相信，收購為高誠資產提供機會，可按低於高誠財富管理首次籌集資金時首批第三方投資者所支付原認購價之成本，增加其於高誠財富管理之股權。儘管高誠資產於收購前為高誠財富管理之控股股東，惟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股東協議，高誠資產有權委任高誠財富管理大部分董事會成員，故將其於高誠財富管理之股權由44.44%增至56.14%可有助鞏固此地位。

於收購完成前後，本公司均將高誠財富管理綜合計入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收購條款乃一般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誠如上文所闡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Paul Giles先生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亦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收購之百分比率低於25%，且總代價少於10,000,000港元，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2條，收購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將於本公布刊發後21日內寄發通函，當中載有收購進一步詳情及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其他資料。有關收購之詳情亦將載於本公司刊發之下一份全年報告及賬目。

海外監管公布

董事會注意到，Crosby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就上述事項透過倫敦證券交易所監管新聞服務發出公布（「海外監管公布」）。請參閱隨附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3條於創業板網站刊發之海外監管公布。

釋義

在本公布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	指	高誠資產向Paul Giles先生收購2,105股高誠財富管理股份。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高誠資產」	指	Crosby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亞科資本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創業板上市。
「Crosby」	指	Crosby Capital Partners Inc.，其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本公司擁有其82.33%權益。

「高誠財富管理」	指	Crosby Wealth Management (Asia)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美元。

附註：除另有訂明者外，本公布內以美元為單位之金額均按7.80港元兌1.00美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用途，惟並不表示任何美元或港元款項均可能已經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亞科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
Ilyas Tariq Khan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陳覺忠

非執行董事：Ilyas Tariq Khan及Ahmad S. Al-Khaled

獨立非執行董事：顏子欽、Peter McIntyre Koenig及唐子期

本公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布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分；(ii)本公布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布之任何陳述有所誤導；及(iii)本公布所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基礎及假設而作出。

本公布將自公布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並將載於本公司網頁(www.techpacific.com)內。

監管公布

給予市場新聞組

公司 Crosby Capital Partners Inc
TIDM CSB
標題 增加於高誠財富管理之股權
發布時間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五十四分
編號 6719K

Crosby Capital Partners Inc. (「Crosby」)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Crosby全資附屬公司Crosby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高誠資產」) 收購2,105股Crosby Wealth Management (「高誠財富管理」) 股份，相當於高誠財富管理已發行股本11.70%。收購使高誠資產所持股權由44.44%增至56.14%。該等股份乃按每股400美元之價格向Paul Giles先生收購，總代價為842,000美元。股份之總代價乃高誠資產與Paul Giles先生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代價按每股400美元計算，較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首次為高誠財富管理籌集資金時第三方投資者所付每股價格折讓20%。

CROSBY CAPITAL PARTNERS簡介

Crosby Capital Partners Inc.乃具領導地位之買賣主導且建基亞洲獨立商人銀行及資產管理集團，而Crosby Wealth Management則為以亞洲為基地之財富管理業務。Crosby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報價。進一步詳情請瀏覽該公司網站 www.crosby.com。

有關Crosby進一步資料，請聯絡：

Steve Fletcher，營運總監 +44 20 7590 2800

完

London Stock Exchange plc對本網站之內容概不承擔責任，亦無就此作出查核。網站用戶須自行查核內容。僅提供予文中特定人士及國家之任何消息（包括任何售股章程），特定人士及／或國家以外人士不應依賴。使用及分發條款及條件（包括限制）適用於本網站內容。

© 2007 London Stock Exchange plc. 版權所有。